

高雄市營養師公會

徵才單位：高雄市政府衛生局

職稱	專案營養師 (10名)	工作待遇	45,625 元/月			
可開始上班日	即刻上班	上班地點	高雄市政府衛生局-社區營養推廣中心、大社分中心、林園分中心、鹽埕分中心、三民分中心、左營分中心、鳳山分中心、旗山分中心 (需配合高雄市各行政區駐點調派並執行社區相關外勤業務)			
學歷要求	國內外大學以上營養相關科系畢業	科系要求	營養科系畢業			
語文條件	國、台語，如能說客語尤佳	應徵日期	114年12月12日~114年12月22日			
工作經驗要求	1.國內外大學以上營養相關科系畢業，具營養師證照執業2年以上者，並具良好電腦文書及資料處理能力，包含文書編輯、簡報、試算表、文獻檢索、統計分析等。 2.具計畫規劃、撰寫及執行能力，需服務熱忱、能良好溝通與表達、積極主動，具社區營養推廣工作經驗尤佳。 3.工作內容需配合高雄市各行政區駐點調派並執行社區相關外勤業務，需具汽機車駕照及自備交通工具。 具原住民、低收入戶及身心障礙等身份者酌予加分（需檢附證明）。					
工作性質/內容	1.主辦社區營養推廣工作（含營養篩檢、營養諮詢、認知調查、團體營養講座、供膳輔導、多元行銷及營養資源平台管理等）。 2.盤點在地社區資源導入社區營養服務，建置及運作社區營養服務資源網絡。 3.臨時交辦事項。					
技術/證照要求	國內外大學以上營養相關科系畢業，具營養師證照執業2年以上者，並具良好電腦文書及資料處理能力，包含文書編輯、簡報、試算表、文獻檢索、統計分析等。					
其他條件要求/徵才方式/徵才聯繫人等請於下方欄位填寫						
*相關甄選資料公布於”高雄市政府衛生局徵才公告”						
報名方式：						
一、意者請檢附以下資料 (一式三份) ：						
1. 履歷表（格式如附件1）						
2. 自傳（格式如附件2）						
3. 相關證明文件，至少須包含以下項目：						
(1)最高學歷證件 (2)相關工作證明 (3)專業證照（無者免付）						

(4) 原住民、低收入戶及身心障礙身份相關證明（無者免付）(5)其他

二、公告截止日前逕寄高雄市苓雅區凱旋二路 132-1 號，高雄市政府衛生局健康管理科-健康促進股，請於信封上註明「應徵高雄市政府衛生局健康管理科專案營養師」。
三、以郵戳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甄選方式：

一、學經歷（書面審查）、電腦測驗（或筆試）及口試。

二、符合本次徵才資格者甄選時間、地點另行通知。

備註：

1. 資料不齊或未依附件格式填寫者恕不受理，如有偽造則取消資格並依法究辦。

2. 甄選結果將公布於高雄市政府衛生局徵才公告，未獲錄取者，恕不另行通知亦不退還資料。

聯絡電話：07-7134000 分機 5124 聯絡人：田小姐